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
- （三）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了表决；
- （四）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
- （五）会议由董事长牛磊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 NQM Gold 100%股权后所涉关联事项的解决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 NQM Gold 100%股权后所涉关联事项的解决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全票通过。

公司关联董事牛磊先生、王成东先生、张鹏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 NQM Gold 100%股权后所涉关联事项的解决方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 日